▲當兵被毆致死的陳世偉的遺照與母親

1993年台灣人權報導獎選拔

提升人權品質・歡迎各界推薦

一、宗旨：爲獎勵報導有關台灣人權事況，以促進對台灣人權問題之重視，提升台灣人權水準，特設置本獎。

二、獎勵對象：本獎以每年發表或出版之有關台灣人權事況報導中傑出優異者爲獎勵對象。

三、評選對象：本獎所稱之報導，不限於文字；以在台灣發表之作品爲原則。

四、獎勵內容：本獎每年頒發一次，獎勵內容包括：

1. 獎金：美金5000元，若兩人以上共得者，其總額不變。
2. 台灣人權報導獎獎牌。

五、評選辦法：本獎經初選、複選、決選程序產生。除初選外，由台灣人權促進會組織七人評審委員會擔任之。

1. 初選：由評選委員或社會團體、學術文化界推荐之。
2. 複選：由評選委員就初選入圍者選取數名進入複選。
3. 決選：由評選委員經評選會議，決選得獎人。

六、揭曉與頒獎：本獎每年十二月十日，國際人權日揭曉，頒獎日期另定之。

七、附則：本辦法得由台灣人權促進會視需要修訂之。

八、截止日期：1993年11月20日。

維護軍中人權・反對警察刑求

台灣人權促進會 會所◉台北市新生南路三段25巷3號9樓 電話◉(02)363-9787 傳眞◉(02)363-6102 捐款◉郵政劃撥10919827陳菊帳戶

931102 自晚